**中華民國解剖學學會捐款使用辦法**

107.9.14中華民國解剖學學會第十六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制定

第一條 中華民國解剖學學會(下稱本會) 為達成本會任務，促進本會會員精進學術及醫學研究，特設置本捐款使用辦法。

第二條 本學會受理個人、團體、政府機關、公民營事業單位捐款。捐款人名冊將於每年中華民國解剖學學會會訊上刊登致謝。

第三條 本學會受理之捐款分為指定用途及未指定用途。指定用途者依專款法用原則；未指定用途者，由學會統籌運用。

第四條 本學會受理之捐款將用於舉辦有關解剖科學之學術演講研討會及相關會議、會員參與國際會議補助、優秀論文獎勵。其餘用途得經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後使用於與本學會相關事務。

第五條 本辦法經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